

附件 2

重庆医科大学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负责学院

名 称: 药学院(盖章)

负责人: 党永军(签字)

专业学位

名称: 药学

代码: 1055

授权级别

☐ 博 士

☒ 硕 士

2024 年 2 月 25 日

重庆医科大学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建设年度报告（2023）

一、总体概况

重庆医科大学创建于1956年，由上海第一医学院（现复旦大学上海医学院）分迁来渝组建，原名重庆医学院，1985年更名为重庆医科大学。学校是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首批具有博士和硕士学位授予权的单位，是教育部批准的首批来华留学示范基地。学校2015年成为重庆市人民政府、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原国家卫生计生委）和教育部共建高校，2016年成为“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计划”（“111计划”）首批立项的地方高校之一。

我校药学为西部地区最早的药理学二级学科博士点（1986年）、国内首批药学专业学位硕士学位授权点（2010年），现拥有药学一级学科博士点、2个硕士点（药学、药学专硕）、3个本科专业（药学、临床药学为国家一流专业，药剂学为重庆市一流专业），顺利通过了药学一级学科博士点专项核验，已形成“学士—硕士—博士”完整的药学人才培养体系。药学学科为重庆市一流学科建设点、连续入选重庆市“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重点学科，药理学与毒理学进入全球ESI排名前2.03%；学科点拥有教育部医药基础研究创新中心等省部级科研平台6个、备案药物临床试验机构8个、与企业联合建设省级研究生联培基地6个、建有省部级科研创新团队3个、省部级研究生导师团队8个。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以药学、临床医学、基础医学、生物学和生物医学工程等5个一级学科博士点，药理学与毒理学、化学、材料学、临床医学、生物学与生物化学、免疫

学等 10 个 ESI 前 1% 学科，国家临床药师培训基地、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实验动物中心、药物代谢研究重庆市重点实验室、原料药质量控制与安全评价重庆市重点实验室、重庆市药效评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庆高校药物工程研究中心等 20 余个国家级及省部级教学科研平台，学校各附属医院、解放军总医院、新华医院、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药友制药、福安药业、药智网等 20 余家实践教学基地为支撑，通过促进医、理、工等多学科交叉，推动基础临床优势互补，实现医药深度融合，紧贴行业及产业发展需求，不断创新研究生教育模式，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

（一）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论新思想新战略，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面向药物技术转化、临床使用、监管与生产流通等应用领域的高层次、应用型药学专门人才。

1. 遵守学术道德标准和规范，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关心药学相关科学和社会问题，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具有探索未知、追求真理、勇攀科学高峰的创新精神。

2. 具备一定的人文社科知识、基础医学知识、宽广的自然科学理论，熟练掌握药学及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知识，较系统的掌握药学及相关职业领域的技术方法；具有一定的药学通用理论知识及相关学科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熟悉或了解药学方面的法律法规，药学前沿科学技术知识，了解现代药学的发展动态；掌握文献检索与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能较好的运用外语阅读所从事药学领域的外文资料。临床药学方向还应掌握药学及与此相关交叉学科的专业知识，掌握

药物临床正确应用、药物相关的不良反应及药物相互作用、药物临床试验等相关知识。工业药学方向还应掌握新药研发和评价、药物制备和制造过程设计与工艺研究、药品质量控制等相关知识。管理药学方向还应掌握医药管理制度、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药学教育等相关知识。

3.具备在实践中利用专业基础知识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具有一定的沟通交流能力和自主学习及拓展药学知识的能力；具有一定技术研究和较强的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位标准

学位点按照不低于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标准制定了《重庆医科大学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标准》并严格执行，要求硕士研究生学习期满，修满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并完成实践、学位论文等规定的培养环节，达到药学专业学位的授予条件后，向院系研究生管理部门及研究生院提出申请，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后，方可授予药学硕士专业学位。具体如下：

1. 要求具备的基本素质和应掌握的基本知识能力

具备良好的学术道德、专业素养和职业精神；在具有一定的人文社科知识、基础医学知识、宽广的自然科学理论的基础上，熟练掌握药学及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知识，较系统地掌握临床药学或工业药学领域相关的技术方法；具备在实践中利用专业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能够胜任药学行业的相关工作要求。

2. 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本学位点研究生课程分为学位课程和非学位课程。学位课程为必修课，包括公共必修课程和专业课，专业课分为专

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和专业外语课。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和补修课。学校统一开设的课程主要安排在第一学期进行，采用集中授课、网络教学、专题讲座与业余自学等方式进行。学位课程实行学分制，课程成绩以百分制评定，课程达到 70 分，方能获得学分。要求学生在学位论文答辩前至少应修满 32.5 学分的总学分（课程学分不低于 16.5 学分，其他培养环节不低于 16 学分），并达到学校申请学位发表学术成果的相关规定后方可申请授位。

3. 学位论文要求

要求学位论文应选题得当，针对在实践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实例，紧密结合药学及相关领域科技转化、药学服务及药学管理等实际问题开展研究，从而达到解决实际问题的目的。同时论文应注重针对性、实用性，论文研究结果应对药学产业实际工作与发展具有一定的应用价值。

二、基本条件

（一）主要培养方向

临床药学领域：以“懂医精药”为目标，培养能够从事临床合理用药、治疗药物检测、新药临床评价及临床药学研究等工作的专门人才。

工业药学领域：以职业胜任力为基础，产业需求为导向，推动学校人才培养供给侧与产业需求侧紧密对接，培养符合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和创新需求的专门人才。

管理药学领域：培养具有药学、管理学、经济学、教育学等方面知识和能力，熟悉药学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行业产业政策，能够在药品监督管理、医药企业、医疗机构和药学教育单位等从事药事管理工作的专门人才。

（二）师资队伍情况

为提高学生培养质量，学位点不断加强导师队伍建设，依托学校人才引进政策，持续实施“102030 学科人才培养计划”，2023 年，新引进校内特聘副教授 3 人、新增师资博士后 3 人；新增硕导 3 人；肿瘤药理学（肖斌）、创新药物制剂精准治疗（张景勍）及新靶标与化学干预（党永军）3 个团队入选了重庆市研究生导师团队建设项目；2 名教师获得了校级优秀研究生导师称号。

2023 年，为提升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专业性和实践性，学位点进一步完善了课程体系及行业产业兼职教师引进、认证与使用机制，开展校企联合授课，提升课程教学质量。遴选了来自重庆市药监局、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协和医院等 9 家制药企业及知名三甲医院的 11 名行业专家/临床药师作为行业导师，参与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截止目前，学位点已累计聘任行业产业教师 22 人，其中，来自医疗机构的临床药师 12 人，来自药品监管机构、医药企业等行业技术骨干 10 人，确保人才培养成效。

同时，对照教指委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完成了研究生课程体系调整工作，共新开设/调整课程 9 门，实现了核心课程全覆盖。为保障授课质量，确保课程内容与生产实践的一致性，还邀请了 20 余名来自重庆康洲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太极集团等知名药企一线专家和南方医科大学附属广东省人民医院、学校各附属医院的临床药师参与《医药大数据分析与应用》《药品质量管理》《高级临床药学实践教程》《药物经济学》等 7 门课程教学。

（三）科研支撑条件

学位点围绕药物研发全链条不断加强功能性实验室和

技术平台的建设，围绕新靶点和作用机制、药理学研究建设了新靶标与化学干预教育部医药研究创新中心、药物代谢研究重庆市重点实验室、重庆市生物化学与分子药理学重点实验室；围绕药物新化合物分子设计合成、制剂研究等环节，联合企业共建了重庆高校药物工程研究中心等平台；围绕质量控制等环节，联合重庆涪陵药检所共建了原料药质量控制与安全评价重庆市重点实验室；围绕药物治疗效果、药代动力学研究，联合陆军军医大学、西南大学组建了重庆市药效评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围绕药物临床研究建成了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已备案 8 个）；学位点与多家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与福安药业集团重庆礼邦药物开发有限公司、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建省级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6 个。目前，已建成创新药物研发从临床问题出发，覆盖临床前、新药临床试验设计与实施等药物研发全链条的研究平台；构建了基于产业发展和创新需求的实践教学和实训实习平台，有力支撑了研究生进行学习、实践和科学研究工作。

（四）科学研究情况

2023 年度，学位点共获国家级、省部级及横向委托项目 48 项（含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及子课题 2 项、200 万以上横向课题 3 项、科技部外专项目 1 项）。

同时，学位点科研产出质量继续保持稳定上升趋势。全年发表论文 121 篇，其中 SCI 论文 104 篇（IF $\geq$ 10 分的 13 篇），最高 IF=29.4，平均 IF=6.1。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39 项，同比增长 77%。

（五）研究生奖助体系

本学位点坚持遵循研究生教育规律，以人才培养为根本，以质量提升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按照“完善资助体

系，保证生源质量，改善生源结构，提高培养质量”的总体思路，统筹配置教育资源，创新研究生奖助学模式，激发研究生教育的活力，促进研究生教育规模、结构、质量、效益的协调发展。

制定有《重庆医科大学学生申诉处理办法》《重庆医科大学关于研究生奖学金、助学金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等制度，成立了研究生奖助学金评审委员会等机构，设有完善的奖助贷资助体系，多家企业在校设有奖助学金，具有多层、多级奖助贷资助体系及研究生科研项目资助，覆盖面100%；此外，根据学生参与研究课题情况与工作表现，导师还给予适当资助。

2023 年度，本学位授权点共计发放学业奖学金约 400 万元，覆盖学生比例为 100%；发放助学金约 220 万元，覆盖学生比例为 100%。此外，共 10 名学生获得研究生单项奖学金（其中专业学位研究生 7 人）；8 名学生获得国家奖学金（其中专业学位研究生 3 人）；3 名学生获得校级卓越学生奖励资助（其中专业学位研究生 2 人）；38 名学生获得院级研究生奖励（其中专业学位研究生 17 人）。

同时，学位点还通过走访研究生、一对一谈心谈话等形式主动了解困难研究生情况，积极为其争取三助一管的工作岗位。2023 年，学院为 1 名研究生申请了校级临时经济困难补助金，补助金额 5000 元；为 11 名研究生申请了三助一管的岗位；走访慰问贫困学生 8 人次，共发放慰问金 4000 元，有力地保障了困难研究生的生活与学习。

三、人才培养情况

（一）招生选拔情况

2023 年，学位点共招收博士研究生 12 人（其中硕博连

读 2 人、“申请-考核”制 10 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116 人（学术学位 50 人、专业学位 66 人），留学生 4 人（博士 1 人、硕士 3 人）、在职研究生 11 名。2023 届毕业研究生 106 人，授位研究生 102 人。

本年度，学位点继续开展了 2023 年全国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通过网络媒体等多种形式进行招生宣讲，对学院概况、导师队伍情况、招生政策等进行讲解，提高学生对学位点的认识度；赴哈尔滨医科大学、南京工业大学等 5 所高校进行夏令营招生宣讲，共收到来自中国药科大学、沈阳药科大学、江苏大学等高校的 39 名优秀本科生的入营申请，最终筛选了 17 名营员参加活动；首次开展了校内研究生招生宣讲会，同时，还积极通过学术会议、学科竞赛等渠道进行宣传，有效吸引了校内外优质生源。

（二）思政教育情况

本学位点认真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推动实施研究生培养质量提升工程，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1. 持续强化导师思政教育“第一责任人”责任

进一步完善导师队伍选聘、培训、考核等管理制度，着力构建研究生导师全链条培训体系，将政治理论、导师职责等纳入培训内容；严格招生资格审查，实行导师资格与招生资格分离制度；全年共有 2 名导师获校级“优秀研究生导师”称号、3 个导师团队入选重庆市研究生导师团队建设项目。同时，通过举办学院课程思政创新设计大赛、参加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参加清华大学“立德树人、改革创新”高校骨干教师能力提升高级研修项目、参加“推进课程

思政建设的问题及实施路径”专题报告会，开展以“抓好课程思政，落实立德树人”为主题的培训等方式，促进全院教师逐步加深对课程思政教育的理解，形成三全育人的大思政格局。

2. 狠抓师德师风建设

学院坚持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引领，将课程思政教学能力考核纳入教师岗前培训、师德师风教育、教学能力培训、新师资试讲等专题培训的重要内容，提高教师开展课程思政的教学能力。2023年7-8月，学院组织开展了师德师风集中教育网络培训，90%以上的教师完成培训并取得了证书；学院还将师德师风教育纳入全院职工大会学习内容，由学院领导带领全院职工学习。

3. 强化队伍建设和一体化育人体系

学位点根据研究生教育特点和规律，逐步建立起以研究生导师和辅导员为主体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2023年新增研究生专职辅导员1人，专门负责学生日常管理及思想政治教育；同时，在创建重庆医科大学“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学院、构建“三全”育人长效机制的研究与实践，全面推进“三全育人”一体化育人体系建设，通过开展问卷调查等形式，广泛了解和征求师生的意见和建议，形成调研报告一份。

（三）课程教学情况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教学采用集中授课、网络教学、专题讲座与业余自学等方式进行，该阶段主要培养学生本领域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课程分为学位课程和非学位课程。学位课程为必修课，包括公共必修课程和专业课，专业课分为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和专业外语课。非学位

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和补修课。学校统一开设的课程主要安排在第一学期进行，采用集中授课、网络教学、专题讲座与业余自学等方式进行。学位课程实行学分制，课程成绩以百分制评定，课程达到 70 分，方能获得学分。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总学分原则上不低于 32.5 学分。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教学内容力求理论性与实践性并重，专业基础与前沿技术并重，案例教学和实践教学并重，将实践性、应用性贯穿于整个课程培养过程。为促进课程内容与产业发展精准对接，学院整合学校、企业、医院等多方资源，积极推进符合行业需求的“产学研”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邀请行业精英、医院专家来院为学生讲授《医药知识产权》《临床药物治疗学》《医药大数据分析与应用》等 7 门核心课程，相关成果获得 2023 年首批校级研究生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1 项（“人工智能+”药学研究生的创新能力培养模式改革）；打造了“渝州药苑论坛”系列活动，全年邀请来自北京大学、复旦大学、华中科技大学、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的 4 名专家来院进行学术交流及讲座活动，学生累计参与量约 600 人次。

（四）导师指导

本学位点实行“双导师制”，在校内及校外实践单位分别聘任研究生指导教师，由校内导师负责指导研究生课程学习和培养全过程协调，实践单位导师负责指导研究生实践活动。

1. 严格准入标准，确保导师质量

学位点严格按照《重庆医科大学硕士生导师遴选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遴选研究生导师，注重遴选政治觉悟高、责任心强、学术水平高和发展潜力大的教师担任导师。校外

导师优先从实践教学基地或国内行业产业界知名专家学者中选聘，要求应热爱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丰富的药学实践经验，已取得我校兼职教授或副教授资格。校内校外导师遴选均需通过学院学术委员会讨论同意，并报学校最终审定。所有新导师均须参加培训合格后才能指导研究生。

2. 强化导师职责，加强全流程育人管理

学位点不断强化导师“立德树人”第一责任人角色，强化导师指导责任，明确导师在思想政治、人生价值、学术道德、学术科研等方面的指导要求。通过开展研究生导师培训会等方式，将政治理论、导师职责等纳入培训内容，着力构建研究生导师全链条培训体系；要求导师全程参与研究生开题、中期、科研记录检查、预答辩、答辩及学位论文撰写指导等工作，保障培养计划顺利实施；建立学风建设长效机制，不断提升导师对研究生学业指导、思想道德和科学诚信等方面的育人意识，形成广大导师积极争做学生“领航人”的良好局面。

3. 强化制度设计，构建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学位点始终将师德师风建设作为研究生教育的基础工作抓紧抓实，构建了师德意见投诉平台和评价监督体系，把招生指标与研究生培养质量紧密结合。通过师德师风集中教育网络培训、集体学习等常态化教育活动引导教师牢固树立理想信念，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年度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任、评优评先等活动中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通过举办“上医重医西迁精神”展、编写并出版《向西而歌：400位上医人西迁重庆的故事》等，不断强化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通过系列举措，营造了良好的师德师风氛围，

有效提高了师德师风治理能力。

（五）学术训练（实践教学）情况

专业实践是本学位点研究生培养过中的重要教学和培训环节，是提高研究生职业素质和实践能力的重要保证。学位点要求研究生需在课程学习结束后进行不少于 12 个月的专业实践，专业实践的方式应体现“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校内实践和校外实践”相结合、“专业实践与论文工作”相结合的原则。研究生可根据校内导师的安排下选择其中一种方式进行专业实践：

1. 依托学院与医药领域校外企事业单位等联合建立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基地，由学院统一组织和安排研究生去培养基地进行专业实践，在校外导师的指导下开展应用技术研发、药学服务等工作。

2. 充分发挥校内导师与医药领域校外企事业单位的联系作用，聘请符合条件的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校外合作导师，由校内、外导师协商安排专业实践，具体派出时间、地点由校内、外导师共同商定。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需要，校内导师需为研究生联系有实践经验的导师作为研究生的校外指导教师，校外导师协助校内导师做好研究生实践研究环节和学位论文的指导工作。

3. 学生课题研究为校内导师所承担的企业横向委托项目或应用型科研课题的，可安排在校内产学研合作平台完成专业实践。

（六）学术交流活动

为培养研究生国际视野和学术能力，学位点制定了《药学院研究生奖励办法》，对参加本专业正式国际和国家级学术会议的研究生给予相应奖励；参与大会交流发言者奖励

1000 元,墙报交流奖励 500 元;论文被会议评为优秀论文一、二和三等獎者,分别报销参加会议差旅费和会务费。根据文件要求,2023 年共有 38 名研究生获得相关奖励,奖励总金额 33000 元,有效提升了研究生参与国际国内学术交流、发表高水平科研成果的积极性。

此外,学位点师生 2023 年度受邀参加英国苏格兰“第十九届世界基础与临床药理学大会(WCP 2023)”等国际国内会议并作大会报告约 30 人次,有效提升了学位点的学术影响力;邀请瑞典卡罗琳斯卡医学院 Moustapha Hassan 教授来校开展《药物代谢动力学》全英文特色课程授课;获“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1 项;组织 4 名本科学生、1 名教师赴加拿大及新加坡参加暑期访学项目;对外合作交流成效显著。

(七) 论文质量

本学位点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应紧密结合药学及相关领域科技转化、药学服务及药学管理等实际问题开展研究,从而达到解决实际问题的目的;应严格遵守《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评议办法(试行)》等管理办法,强化学位论文应用导向,严防学术不端行为,确保论文质量。按照学位点的管理要求,申请学位者需按照学校《研究生学位论文书写格式及排版规范》的要求进行撰写和装订学位论文。申请参加答辩的学位论文必须通过论文重复率检测,重复率首次低于 20%可进行论文送审;此外,根据《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双盲评阅异议处理办法》,学位点每年均按照一定比例抽检硕士学位论文进行盲评。

2023 年,本学位点论文所抽检和送审专业学位研究生毕业论文 100%通过专家评审;获得市级优秀学位论文 1 篇、校

级优秀学位论文 6 篇。

（七）质量保证和管控情况

学校和学院高度重视研究生培养质量。学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了本校的招生录取等相关规章制度，规范研究生招生；制定了《重庆医科大学硕士生导师遴选管理办法（试行）》（重医大文〔2019〕36号）、《重庆医科大学博士生导师遴选管理办法（试行）》（重医大文〔2018〕273号）、《关于规范兼职博士生导师聘任程序的通知》、《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教育督导管理办法》（重医大发〔2021〕206号）、《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办法》（重医大文〔2019〕570号）等制度，实现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

学位点还建立了严格的督查制度，强化监督审核，每年均开展“学位论文双盲评阅异议申述”等工作，坚持由学院统一组织开题、中期检查、科研记录检查等培养环节，并邀请校外专家、附属医院临床药师等参与检查，确保各培养环节顺利进行以及科学研究真实性和规范性。

（八）学风建设情况

1. 加强制度建设

为进一步提升研究生的学术素养和规范学术行为，学校各级部门制定了《重庆医科大学预防和处理学术不端行为管理办法》（重医大文〔2018〕353号）、《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重医大文〔2014〕343号）等管理制度，实施了论文查重、盲评等措施，树立“立德树人”的成长成才理念，明确学习目的，端正学习研究态度，把握、践行学术规范。

2. 规范开展研究生科研诚信和学术规范教育

学位点将研究生科研诚信与学术规范教育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把科研诚信、学术道德列入入学教育必修内容,不定期开展学术规范、科研论文写作规范等主题讲座。发挥导师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作用,注重在科研训练过程中培养研究生的学术志趣、科研诚信等,做到立德树人和科研育人的有机统一。

本学位点全年未发现学术不端行为。

(九) 研究生管理服务情况

1.研究生管理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学校和学院高度重视研究生教育教学工作,形成了校-院-系三级管理模式。为更好地服务研究生,学位点由学院院长分管研究生教育工作,设置了研究生管理科,配备3名研究生辅导员和管理人员,专职负责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

2.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不断完善

学校各级部门深入贯彻《高等教育法》等有关规定,明确了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和申诉机制,畅通研究生权益申诉渠道,全力保障研究生管理服务水平。

成立有研究生学生会分会,定期开展沟通交流会,针对性解决研究生实际困难;学院领导也不定期听取研究生对教学质量、导师带教情况、人才培养方案等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提升在学研究生满意度。

(十) 研究生就业发展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学位点2023届51名专业学位毕业研究生已全部就业,就业率100%。其中,2名学生升入上海交通大学等高校继续深造;38名学生就业去向为重庆市妇幼保健院、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医疗卫生单位;7名学生就业去向为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等地方知名制药

企业；其余学生则进入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特色医学中心、重庆国际免疫研究员等部队单位、事业单位工作。

四、服务贡献情况

（一）科研成果转化、促进科技进步情况

本学位点面向药学领域国家和区域战略发展需要，积极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庆市自然科学基金等科研项目，围绕创新药物研发、药物合成工艺、药物质量评价、药物制剂关键技术及新材料、药学服务等开展科学研究。相关成果获得 2023 年度重庆市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1 项，用于抗乙型肝炎病毒的化合物及其应用等 39 项新技术或新产品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

（二）服务国家和地区经济发展情况

本学位点积极对接区域经济发展需要，主动服务国家创新发展驱动战略等重大需求，依托学院“药物创制引导基金”项目、横向项目配套支持计划等，加强新药研发团队建设，提高横向项目承接能力，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强化激励机制，鼓励学院教师积极开展药物研发，促进产业化科研项目实施。依托创新药物与辅料分析技术研究中心等技术平台，为医药企业及相关科研单位提供检测服务 4000 余次；积极承担企业横向委托项目及临床药物试验，全年签订横向项目 10 项，有力提升了地区医药研发创新能力。

（三）繁荣和发展社会主义文化情况

本学位点积极发挥高校社会服务功能，积极发挥学科专业优势，常态化开展合理用药科普等社会公益服务，通过开展“三进”（进社区、进乡村、进校园）活动，组织学生前往学府悦园、清悦社区、忠县磨子土家族自治乡、忠县新立中学等多个地区或单位，开展活动 20 余场，活动累计服务

1000 余人次，受到中青网、忠县共青团等多家主流媒体报道。

同时，学院党委积极响应党关于乡村振兴的号召，选派吴柯老师于 2021 年 5 月至 2023 年 6 月期间担任石柱县王场镇双龙村第一书记。期间，成立了双龙村通讯合作联社，推进了数字乡村建设，覆盖了在家农户约 60% 实现数字化、图像化与村两委实时联通；引进了爱一城和金阳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共计流转村撂荒地 600 余亩种植粮油产物，确保了粮食安全并增加了集体经济收入，带动了在家村民就业创收；建立公共法律服务打造法治引领村，开展“民法典下乡”公益讲座 5 场，村“两委”法治培训 3 场，村集体经济“法治体检” 6 场。

2023 年，村民人均年收入提高了 2961 元，吴柯老师也获得了“2023 年重庆市教委优秀党务工作者”等荣誉称号，其所在双龙村也被评为 2023 年度“重庆市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村”；石柱县融媒体中心为其拍摄专题片《在乡村》宣传驻村工作事迹。

五、建设中存在问題

本学位点始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不断提升学科建设整体水平，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但受地域及经济发展水平等影响，仍存在以下问题：

1. 我校药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已形成工业药学和临床药学两个主要培养领域，但培养领域的特色和优势还不够突出。

2. 学位点建设须加强有组织科研和国家级重大重点项目主持能力，加强重大科研平台建设及成果转化，相关工作对高层次人才の依耐性较强，缺乏在国内相关学科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学术人才以及 40 岁左右具有发展潜力的正高

级人才仍是制约学位点建设水平的重要影响因素。同时，还需要进一步加大实验室基础条件建设，力争在国家级高水平科技成果和高水平研究团队上取得更大突破。

3. 生源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重学术研究、轻应用研究”“重科研能力、轻实践培养”等现象有待于进一步扭转。

六、改进措施

1. 在分析研判的基础上，依托学校良好的临床资源，围绕新药研发全流程梳理、凝练学科方向，着力推动医药研发与基础研究相结合、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相结合，逐步形成具有鲜明药学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

2. 依托学校良好的人才政策，积极面向全球招聘从事药学及生物医学研究领域的独立学术带头人（Principal Investigator, PI），根据人才水平及不同考核要求划分为资深 PI 及青年 PI；学院基于人才聘用的薪资待遇和聘期内的任务目标，在考核后确定是否继续聘用；打造由国家级人才领衔的多学科交融的高水平科研团队，依托团队建设培训青年人才，孵育高水平的学术成果和促进科研成果转化。

3. 通过扩大招生宣传影响力、改革招生选拔模式等举措加快推动生源质量提升；进一步优化核心课程体系、深化课程及教学团队建设、强化“双导师”制度建设、加强实践基地建设等，深化医药融合、产教融合，推进研究型、应用型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促进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社会需求精准对接。